

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文件

沪青司〔2024〕2号

关于印发青浦区司法局 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

区局各科（处）室、各司法所，区法律援助中心、青浦公证处，
各律师事务所：

因工作需要和人事变动，结合区司法行政工作实际，经局党委研究决定，对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进行调整，现予印发。

特此通知。

附件：《青浦区司法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

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

2024年3月13日

附件

青浦区司法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

胡元强（党委书记、局长）：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和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主持区司法局党委和行政全面工作。

邵 云（党委副书记、副局长）：负责党建、组织、统战、老干部、群团组织、创建和政务公开、保密、大调研、信访投诉等工作。分管办公室、政治处，联系白鹤、徐泾司法所。

尤海东（党委委员、副局长）：协助统筹协调推进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和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分管依法治区秘书科，联系金泽、香花桥司法所。

朱 勤（九三学社主委、副局长）：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基层司法所建设、社区矫正和教育帮扶等工作。分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社区矫正科、教育帮扶科，联系华新、重固司法所。

邢 璐（党委委员、副局长）：负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等工作。分管立案协调科、行政复议科、行政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联系练塘司法所。

诸一红（党委委员、副局长）：负责普法与依法治理、公共法律服务、公证管理等工作。分管普法与依法治理科、行政审批服务科、公证处，联系夏阳、盈浦司法所。

贾长伟（党委委员）：负责律师、法律援助等工作，协助分管纪检、政风行风建设、协会、工青妇等工作。分管律师公证

工作科、法律援助中心，联系赵巷、朱家角司法所。

上海市青浦区司法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3 日印发